

证券代码：873139

证券简称：格林斯达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格林斯达（北京）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减资概况

（一）基本情况

格林斯达（北京）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安徽格林斯达环保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设备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8 万元，其中公司认缴出资 4,632.40 万元，实缴出资额 742 万元，持股比例为 92.50%，股东天津缘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津缘聚”）认缴出资 375.60 万元，实缴出资额 0 万元，持股比例为 7.50%。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调整需要，拟将设备公司注册资本减少至 2,000 万元，减资后公司认缴出资 2,000 万元，实缴出资额 742 万元，占设备公司注册资本的 100%，天津缘聚减资并退出。减资完成后，设备公司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之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公众公司在 12 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的数额。”

公司经审计的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期末总资产为 280,664,304.32 元，净资产为 70,496,829.01 元。根据设备公司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设备公司股权的账面价值为 6,902,453.31 元，占 2022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 2.46%、净资产额的 9.79%。未达到《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规定。

本次减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天津缘聚系公司董事长戴恩平控制的企业。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减资的议案》，审议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戴恩平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他审批及有关程序

公司控股子公司环保设备需按照《公司法》要求履行法定减资程序，并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二、减资标的情况

公司名称：安徽格林斯达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500MA8N3KH366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安徽省马鞍山市郑蒲港新区中飞大道 750 号广纳产业园 4# 厂房

法定代表人：宋慧

注册资本：5,008 万元

成立日期：2021 年 8 月 12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涂装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金属结构制造；五金产品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涂装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管道运输设备销售；

仪器仪表销售；风机、风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对外承包工程（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本次减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控股子公司减资，主要是基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的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目录

《格林斯达(北京)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格林斯达（北京）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9日